证券代码：300808　　证券简称：久量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大提示：以下关于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其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描述均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仅依据该等分析、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公司本次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公司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措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假设前提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假设前提：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及公司所处行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本次发行，并于 2021 年 6 月份全部完成转股。（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不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最终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实际发行完成时间及可转债持有人实际完成转股的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50,000.00 万元，暂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审核注册情况、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7,913.61 万元和 7,674.35 万元，假设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19 年持平，并按照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2020 年基础上持平、增长 10%和增长 15%分别测算（上述增长率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利润的盈利预测，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指标的影响，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5、不考虑本次发行对公司其他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利息摊销）等的影响；

6、假设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20.88 元 / 股。该转股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的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市场状况确定，并可能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或向下修正；

7、假设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与 2019 年度一致，且只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并均在当年 6 月底之前实施完毕，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考虑股权激励的影响，不考虑股份回购的影响，不考虑分红对转股价格的影响（该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0 年度、2021 年度现金分红的判断）；

8、假设除本次发行及上述事项外，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

9、不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前产生的银行利息的影响及本次可转债利息费用的影响；

10、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20 年、2021 年盈利情况和现金分红的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0 年、2021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

（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末全部未转股	2021 年 6 月 30 日全部转股
总股本（股）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83,946,360.00
假设情形（1）：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20 年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913.61	7,913.61	7,913.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674.35	7,674.35	7,674.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9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8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2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7.30%	6.32%	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7.08%	6.13%	5.29%
假设情形（2）：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20 年增长 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913.61	8,704.97	8,704.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674.35	8,441.79	8,441.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4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53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6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7.30%	6.93%	5.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7.08%	6.73%	5.80%
假设情形（3）：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20 年增长 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913.61	9,100.65	9,10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674.35	8,825.51	8,82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7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55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8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7.30%	7.24%	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7.08%	7.02%	6.06%

注 1：上述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注 2：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规定测算。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需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对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支付利息，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一般较低，正常情况下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所带来的盈利增长会超过可转换公司债券需支付的债券利息，不会摊薄基本每股收益。如果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所带来的盈利增长无法覆盖可转换公司债券需支付的债券利息，则将使公司税后利润面临下降风险，将摊薄公司普通股股东即期回报。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公司每股收益等指标可能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另外，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中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潜在摊薄作用。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与合理性分析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 5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小家电产业化项目、智能紫外线消毒设备产业化项目、品牌新零售网络运营建设项目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公司谨慎论证，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具体分析详见公司同时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要从事 LED 照明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小家电产业化项目”旨在实现公司在小家电领域的进一步深化布局，拓展和完善企业产品体系，实现企业在小家电领域的价值创造。“智能紫外线消毒设备产业化项目”旨在建设打造智能紫外线消毒产线，开拓家用紫外线产品消费市场，实现企业在紫光灯领域的业务布局。“品牌新零售网络运营建设项目”旨在整合企业的线下渠道和线上电商资源，并着重拓展线上网红直播等内容电商和微博、微信、小红书等社交电商模式，使企业的品牌和产品能更加贴近消费者的生活，以此提升企业品牌的知名度和曝光度，实现价值创造。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与竞争力。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聚集了一批拥有丰富的 LED 照明行业经验的核心技术人员团队。同时，公司将持续的引进高素质的管理人才，充实和储备公司发展所需的研发、生产、销售等各方面的人才，为开展募投项目做人员上的储备。公司无论是高层管理团队还是专业技术人员都有着丰富的行业工作经验，且在长期的国内外市场的开拓中培养了一批具有前瞻性、国际化视野的营销和管理骨干。公司专业性强、知识结构丰富的技术人才及经验丰富的管理人才是本项目成功实施的基础。

2、技术储备

公司在 LED 照明行业拥有深厚的积累，已拥有丰富的行业知识与产品开发经验的核心技术人员，掌握了各项行业主流技术。公司已累计获得众多专利，获得政府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和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支持，且持续保持在费用和人员上对研发的高投入，这些都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技术储备。

3、市场储备

公司坚持自主品牌营销，通过树立自身优质的“DP 久量”品牌，在 LED 照明应用行业积累了良好口碑，得到国内外市场消费者的认可。公司良好的品牌形象和日益提升的知名度，形成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支撑，也是公司区别于其他竞争对手的核心竞争要素之一，且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对国内、外市场的开拓、终端用户的重复购买以及保证客户的忠诚度，提高产品市场份额，实现营销网络、品牌形象和销售业绩的良性循环和相互促进。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一）持续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主要从事 LED 照明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从产品开发到投入生产到面向市场推广的完善自有体系及配套，保证公司产品及时响应市场对新技术、新应用的需求。针对公司基础产品，公司通过多功能集成、设计优化不断提升产品工业设计、用户体验，让产品使用更便捷，适应更多应用场景；针对前沿产品，公司融合行业最新技术和互联网、智能发展趋势，开发综合 LED 智能应用，走在市场创新前沿。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力度、提高研发水准，通过内生性业务的扩张拉动业绩持续快速的增长，同时外延式的发展引进技术和渠道布局，拓展和完善企业的全渠道营销网络，从而极大提升企业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整体品牌价值，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业务组合和领先优势。此外，公司还将加快在建项目的建设工作，争取在建生产线尽早达产，增强公司的生产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二）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发展战略布局，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小家电产业化项目、智能紫外线消毒设备产业化项目、品牌新零售网络运营建设项目将有助于公司实现在小家电和家用紫光消毒领域的深入布局，并拓展和完善企业的全渠道营销网络，从而极大提升企业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整体品牌价值。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方案有效利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尽量降低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三）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规范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充分有效利用。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规定的用途、配合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四）优化公司投资回报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将持续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明确的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主营业务健康发展的过程中，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同时，公司将根据外部环境变化及自身经营活动需求，综合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对现有的利润分配制度及现金分红政策及时进行完善，以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相关主体对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卓楚光、郭少燕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特此公告。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300808　　证券简称：久量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7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2: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7 月 2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7 月 24 日上午 9:15—下午 3: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西路 888 号白云绿地中心 27 层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该议案需逐项审议）

2.1 发行证券的种类

2.2 发行规模

2.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4 债券期限

2.5 债券利率

2.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2.7 转股期限

2.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2.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11 赎回条款

2.12 回售条款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18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2.19 债券担保情况

2.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议案三：《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有关公告。

2、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议案一到议案九均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包含以下所有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
2.19	债券担保情况	√
2.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上午 8:30- 下午 4:3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时间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需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日 17:00 前送达公司或公司邮箱方为有效（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敬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股东敬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 2）、《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登记的，请在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云城西路 888 号白云绿地中心 27 层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侨

联系电话：020-37314588

传　真：020-37314688

电子邮箱：securities@dpled.com

5、其他事项：

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受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7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简称：投票代码为“365808”，投票简称为“久量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包含以下所有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
2.19	债券担保情况	√
2.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股东大会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对应的议案编码为 100。议案 1 的议案编码为 1.00，议案 2 的编码为 2.00，以此类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7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4 日 0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 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 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 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包含以下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			
2.19	债券担保情况	√			
2.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对于每一议案均设“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委托人在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于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7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15:00 交易结束时，本人 / 本公司持有贵公司股票（股票代码：300808），现登记参加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号码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法定代表人参会		备注	

注：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300808　　证券简称：久量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9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7 月 6 日，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久量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议案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

根据《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全资子公司肇庆久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久量”、“子公司”）是公司 IPO 募投项目“肇庆久量 LED 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肇庆久量自动化仓储及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和“肇庆久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建设，优化肇庆久量的资本结构，进一步增强其经营实力，公司对其增资人民币 380,417,800.00 元，具体增资方式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资金/债权来源	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增资
1	募集资金	380,417,800.00
合计		380,417,800.00

关于以募集资金形成的债权转股权的说明：鉴于肇庆久量为公司募投项目“肇庆久量 LED 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肇庆久量自动化仓储及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和“肇庆久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根据募投项目设计情况，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拨付了人民币 380,417,800.00 元的募集资金至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投入项目建设。公司将对该部分募集资金形成的债权人民币 380,417,800.00 元以人民币 1 元 /1 元新增注册资本的价格转作对